



240312343795

有效期至2030年01月08日止

监 测 报 告

ZWJC 自行监测【2025】109 号

项目名称: 河北旭隆化工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份、第二季度自行监测
委托单位: 河北旭隆化工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废气、废水、噪声

河北政望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1301098657952



声 明



- 一、 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结果负责，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只对送检样品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二、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起十五天内向本公司查询。逾期不查询的，视为认可本报告。
- 三、 本报告无“河北政望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  章无效。
- 四、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五、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等其他用途。
- 六、 不得局部复制本报告，本报告涂改无效。

单位名称：河北政望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石家庄高新区兴安大街116号润江总部国际园区12号楼B单元5层、6层

邮 编：050000

联系电话：13722896035



编制人员：刘昭昭

审核人员：秦沛凡

签发人员：刘博

签发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责任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采样/测试人员	监测日期	起止时间
有组织废气	DA002 制酸废气排放口(硫酸二车间)	乔伦、田琪	2025 年 04 月 02 日	11 时 31 分~14 时 02 分
	DA003 熔硫废气排放口	徐文海、吕雪伟	2025 年 04 月 03 日	12 时 08 分~15 时 12 分
	危废间废气(备用)治理设施进口	刘明阳、王坤	2025 年 04 月 01 日	15 时 00 分~16 时 04 分
	DA004 危废间废气排放口(备用)	乔伦、田琪	2025 年 04 月 01 日	15 时 01 分~16 时 04 分
	污水站废气治理设施进口	乔伦、田琪	2025 年 04 月 01 日	11 时 33 分~12 时 35 分
	DA005 污水站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	徐文海、李传伟	2025 年 04 月 01 日	11 时 18 分~16 时 47 分
	三车间无组织废气治理设施南侧进口	刘明阳、王坤	2025 年 04 月 01 日	09 时 58 分~10 时 58 分
	三车间无组织废气治理设施北侧进口	徐文海、李传伟	2025 年 04 月 01 日	09 时 58 分~10 时 58 分
	DA006 三车间无组织废气排放口	乔伦、田琪	2025 年 04 月 01 日	09 时 55 分~10 时 58 分
	DA007 食堂油烟排放口	刘明阳、王坤	2025 年 04 月 02 日	16 时 49 分~17 时 53 分
无组织废气	1#(下风向)、2#(下风向) 3#(下风向)	徐文海、李传伟	2025 年 04 月 02 日	10 时 40 分~18 时 35 分
	4#(三车间车间口)	刘明阳、王坤	2025 年 04 月 01 日	11 时 15 分~12 时 15 分
	5#(危废车间口)	徐文海、李传伟	2025 年 04 月 01 日	15 时 20 分~16 时 20 分
	6#(二苯砷车间口)	徐文海、李传伟	2025 年 04 月 02 日	16 时 03 分~17 时 03 分
废水	DW001 污水总排放口	刘明阳、王坤	2025 年 04 月 01 日	09 时 30 分~09 时 36 分
				12 时 30 分~12 时 42 分
				14 时 31 分~14 时 42 分
				16 时 33 分~16 时 44 分
噪声	1#(北厂界)	乔伦、田琪	2025 年 04 月 02 日	17 时 51 分~18 时 01 分
	2#(东厂界)			22 时 13 分~22 时 23 分
				18 时 04 分~18 时 14 分
				22 时 29 分~22 时 39 分

一、概述

受河北旭隆化工有限公司(联系人/电话：翟立鹏 13933181732)委托，河北政望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01 日~04 月 03 日对河北旭隆化工有限公司废气、废水、噪声分别进行了监测。2025 年 04 月 01 日监测期间，危废间、三车间生产负荷均为 70%，污水站废气治理设施生产负荷为 60%，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生产负荷为 60%；2025 年 04 月 02 日监测期间，制酸废气排放口（硫酸二车间）、食堂生产负荷分别为 82.6%、40%；2025 年 04 月 03 日监测期间，熔硫生产负荷为 83%，生产设备和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二、监测依据

- 2.1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
- 2.2 《河北旭隆化工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30193789806270W001Y)；
- 2.3 《河北旭隆化工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

三、执行标准

表 1 执行标准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DA002 制酸废气排放口（硫酸二车间）	非甲烷总烃	≤80	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业排放限值
	甲苯	≤30	mg/m ³	
	甲醇	≤20	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医药制造工业排放限值
	硫酸雾	≤5	mg/m ³	《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6132-2010)及其修改单表 6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氮氧化物	≤240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硝酸使用和其他行业二级排放限值
		≤12	kg/h	
DA003 熔硫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30	mg/m ³	《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6132-2010)及其修改单表 6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DA004 危废间废气排放口（备用）	非甲烷总烃	≤80	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业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90	%	
	甲苯	≤30	mg/m ³	
	甲醇	≤20	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医药制造工业排放限值

续表 1 执行标准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DA005 污水站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 80	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业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 90	%	
	甲苯	≤ 30	mg/m ³	
	氨	≤ 4.9	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硫化氢	≤ 0.33	kg/h	
	臭气浓度	≤ 2000	无量纲	
DA006 三车间无组织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 80	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业排放限值
	甲苯	≤ 30	mg/m ³	
	甲醇	≤ 20	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医药制造工业排放限值
DA007 食堂油烟排放口	油烟	≤ 1.2	mg/m ³	《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表 1 中型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	≤ 10.0	mg/m ³	
1#(下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非甲烷总烃	≤ 2.0	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甲苯	≤ 0.6	mg/m ³	
	甲醇	≤ 1.0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 0.9	mg/m ³	《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6132-2010)及其修改单表 8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二氧化硫	≤ 0.5	mg/m ³	
	硫酸雾	≤ 0.3	mg/m ³	
	氨	≤ 1.5	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硫化氢	≤ 0.06	mg/m ³	
	臭气浓度	≤ 20	无量纲	
4#(三车间车间口) 5#(危废车间口) 6#(二苯酮车间口)	非甲烷总烃	≤ 4.0	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3 生产车间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 6	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续表 1 执行标准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DW001 污水总排放口	悬浮物	≤ 100	mg/L	《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6132-2010)及修改单表 2 新建企业水污染排放限值中间排放
	石油类	≤ 8	mg/L	
	总氮	≤ 40	mg/L	
	总磷	≤ 2	mg/L	
	动植物油	≤ 100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同时满足石家庄良村南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 180	mg/L	
	甲苯	≤ 0.5	mg/L	
	*氯苯	≤ 1.0	mg/L	
	*可吸附有机卤素(AOX)	≤ 8.0	mg/L	
1#(北厂界) 2#(东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 ≤ 65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夜间 ≤ 55	dB(A)	

四、监测内容及样品信息

表 2 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有组织废气	DA002 制酸废气排放口 (硫酸二车间)	非甲烷总烃、甲苯、甲醇、硫酸雾、氮氧化物	每天 3 次, 监测 1 天	排气筒高 50m
	DA003 熔硫废气排放口	低浓度颗粒物	每天 3 次, 监测 1 天	排气筒高 15m
	危废间废气 (备用) 治理设施进口	非甲烷总烃	每天 3 次, 监测 1 天	/
	DA004 危废间废气排放口 (备用)	非甲烷总烃、甲苯、甲醇	每天 3 次, 监测 1 天	排气筒高 15m
	污水站废气治理设施进口	非甲烷总烃	每天 3 次, 监测 1 天	/
	DA005 污水站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甲苯、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每天 3 次, 监测 1 天	排气筒高 15m
	三车间无组织废气治理设施南侧进口	非甲烷总烃	每天 3 次, 监测 1 天	/
	三车间无组织废气治理设施北侧进口	非甲烷总烃	每天 3 次, 监测 1 天	/
	DA006 三车间无组织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甲苯、甲醇	每天 3 次, 监测 1 天	排气筒高 30m
	DA007 食堂油烟排气筒出口	油烟	每天 5 次, 监测 1 天	排气筒高 15m
		非甲烷总烃	每天 3 次, 监测 1 天	
无组织废气	1#(下风向)、2#(下风向) 3#(下风向)	非甲烷总烃、甲苯、甲醇、总悬浮颗粒物、二氧化硫、硫酸雾、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每天 4 次, 监测 1 天	/
	4#(三车间车间口) 5#(危废车间口) 6#(二苯矾车间口)	非甲烷总烃	每天 4 次, 监测 1 天	/
废水	DW001 污水总排放口	悬浮物、石油类、总氮、总磷、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甲苯、*氯苯、*可吸附有机卤素(AOX)	每天 4 次, 监测 1 天	/

表 3 样品信息表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样品状态	样品数量 个/组	备注
有组织废气	DA002 制酸废气排 放口（硫酸二车间）	非甲烷总烃	特氟龙采气袋，密封完好。	4	1 个运输空白
		甲醇	铝箔复合薄膜气袋，密封完好。	3	/
		甲苯	活性炭吸附管，密封完好。	4	1 个现场空白
		硫酸雾	玻璃纤维滤筒与冲击性吸收瓶 串联，完好无破损。	5	2 组全程序空白
	DA003 熔硫废气排 放口	低浓度颗粒 物	低浓度采样头，密封完好。	4	1 个全程序空白
	危废间废气（备用） 治理设施进口	非甲烷总烃	特氟龙采气袋，密封完好。	4	1 个运输空白
	DA004 危废间废气 排放口（备用）	非甲烷总烃	特氟龙采气袋，密封完好。	3	/
		甲苯	活性炭吸附管，密封完好。	3	/
		甲醇	铝箔复合薄膜气袋，密封完好。	3	/
	污水站废气治理设 施进口	非甲烷总烃	特氟龙采气袋，密封完好。	3	/
	DA005 污水站废气 治理设施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特氟龙采气袋，密封完好。	3	/
		甲苯	活性炭吸附管，密封完好。	4	1 个现场空白
		氨	多孔玻板吸收管，密封完好。	4	1 个全程序空白
		硫化氢	大型气泡吸收管，密封完好。	3	/
		臭气浓度	聚酯无臭袋，密封完好。	3	/
	三车间无组织废气 治理设施南侧进口	非甲烷总烃	特氟龙采气袋，密封完好。	3	/
	三车间无组织废气 治理设施北侧进口	非甲烷总烃	特氟龙采气袋，密封完好。	3	/

续表 3 样品信息表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样品状态	样品数量 个/组	备注
有组织废气	DA006 三车间无组织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特氟龙采气袋，密封完好。	3	/
		甲苯	活性炭吸附管，密封完好。	3	/
		甲醇	铝箔复合薄膜气袋，密封完好。	3	/
	DA007 食堂油烟排放口	油烟	金属滤筒，密封完好。	5	/
		非甲烷总烃	特氟龙采气袋，密封完好。	3	/
无组织废气	1#(下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非甲烷总烃	特氟龙采气袋，密封完好。	13	1个运输空白
		甲苯	活性炭吸附管，密封完好。	13	1个现场空白
		甲醇	铝箔复合薄膜气袋，密封完好。	12	/
		总悬浮颗粒物	超细玻璃纤维滤膜，完好无破损。	12	/
		二氧化硫	多孔玻板吸收瓶，密封完好。	14	2个全程序空白
		硫酸雾	石英纤维滤膜，完好无破损。	14	2个全程序空白
		氨	多孔玻板吸收管，密封完好。	13	1个全程序空白
		硫化氢	大型气泡吸收管，密封完好。	12	/
		臭气浓度	真空采样瓶，密封完好	12	/
	4#(三车间车间口) 5#(危废车间口) 6#(二苯砷车间口)	非甲烷总烃	特氟龙采气袋，密封完好。	13	1个运输空白
废水	污水总排口	悬浮物	ZC25109-WS-1-1:浅黄、透明、无嗅、水面无油膜; ZC25109-WS-1-2:浅黄、透明、无嗅、水面无油膜; ZC25109-WS-1-3:浅黄、透明、无嗅、水面无油膜; ZC25109-WS-1-4:浅黄、透明、无嗅、水面无油膜。	4	/
		石油类、动植物油类		4	/
		总磷		6	1个全程序空白、 1个平行样
		总氮		6	1个全程序空白、 1个平行样
		五日生化需氧量		6	1个全程序空白、 1个平行样
		甲苯		9	1个全程序空白、 4个平行样

五、监测分析及使用仪器

表 4 监测分析及主要使用仪器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国标代号	仪器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真空采样箱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ZWSY088	0.07mg/m ³ (以碳计)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KT-2000 型 ZWXC193	3mg/m ³
	甲苯 (有组织)	《环境空气苯系物的测定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崂应 3072 型 ZWXC007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ZWSY115	1.5×10 ⁻³ mg/m ³
	甲苯 (无组织)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KT-1000 型 ZWXC194、ZWXC195、 ZWXC196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ZWSY115	1.5×10 ⁻³ mg/m ³
	甲醇 (有组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T 33-1999	100mL 全玻璃注射器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ZWSY088	0.5mg/m ³
	甲醇 (无组织)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6.1.6.2 变色酸比色法(B)	智能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JF-2031 ZWXC047、 ZWXC048、ZWXC04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ZWSY113	0.3mg/m ³
	硫化氢 (有组织)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5.4.10.3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崂应 3072 型 ZWXC18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ZWSY113	0.01mg/m ³
	硫化氢 (无组织)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11.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KT-1000 型 ZWXC194、ZWXC195、 ZWXC19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ZWSY113	0.001mg/m ³
	氨 (有组织)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崂应 3072 型 ZWXC18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ZWSY113	0.25mg/m ³
	氨 (无组织)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KT-1000 型 ZWXC194、ZWXC195、 ZWXC19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ZWSY113	0.01mg/m ³

续表 4 监测分析及主要使用仪器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及国标代号	仪器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废气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污染源采样器 ZWXC012 聚酯无臭袋 真空采样瓶	/
	硫酸雾 (有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HJ 544-2016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型 ZWXC118 离子色谱仪 CIC-D100 ZWSY005	0.2mg/m ³
	硫酸雾 (无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HJ 544-2016	智能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JF-2031 ZWXC047、 ZWXC048、ZWXC049 离子色谱仪 CIC-D100 ZWSY005	0.005mg/m ³
	低浓度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型 ZWXC118 准微量电子天平 225SM-DR ZWSY120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146A ZWSY015 恒温恒湿室 HF-9 ZWSY133	1.0mg/m ³
	总悬浮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1263-2022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KT-1000 型 ZWXC194、 ZWXC195、ZWXC196 准微量电子天平 225SM-DR ZWSY120 恒温恒湿室 HF-9 ZWSY133	7μg/m ³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1077-2019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型 ZWXC116 红外分光测油仪 0L680 ZWSY119	0.1mg/m ³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HJ 482-2009 及修改单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KT-1000 型 ZWXC194、ZWXC195、 ZWXC19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ZWSY113	0.007mg/m ³
废水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精密天平 FA1004 ZWSY121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146A ZWSY015	/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0L680 ZWSY119	0.06mg/L
	动植物油类			0.06mg/L

续表 4 监测分析及主要使用仪器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及国标代号	仪器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废水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XFS-280MB ZWSY131	0.05mg/L (以 N 计)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ZWSY113	0.01mg/L (以 P 计)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JPB-607A ZWSY025 生化培养箱 SPX-150 ZWSY124	0.5mg/L
	甲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1067-2019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ZWSY115	2μ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校准器 AWA6022A ZWXC162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ZWXC161	/

六、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6.1 监测人员

参加监测的人员均持证上岗。

6.2 监测仪器

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6.3 监测过程

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及修改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等要求进行。

废水的采集、运输、保存依据《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要求进行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实验室分析过程采取空白试验、平行样、质控样等质控措施，并对质控数据进行分析，以保证数据的准确性。

噪声监测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相应要求执行。在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m/s 时进行，在测量前后用声校准器对声级计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

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七、监测结果

7.1 废气监测结果

DA002 制酸废气排放口（硫酸二车间）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平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标干流量		m ³ /h	58900	59050	59758	59236	/	/
含氧量		%	6.9	6.9	6.5	6.8	/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3.02	3.42	3.21	3.22	/	/
	折算浓度	mg/m ³	3.86	4.37	3.98	4.07	DB 13/2322-2016 表 1 有机化工业 ≤80	是
	排放速率	kg/h	0.178	0.202	0.192	0.191	/	/
硫酸雾	实测浓度	mg/m ³	1.11	1.16	1.03	1.10	/	/
	折算浓度	mg/m ³	1.17	1.22	1.10	1.16	GB 26132-2010 及修改单 表 6 ≤5	是
	排放速率	kg/h	0.0654	0.0685	0.0616	0.0652	/	/
标干流量		m ³ /h	59800	59786	59181	59589	/	/
含氧量		%	5.9	5.9	5.9	5.9	/	/
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2.22	2.49	2.55	2.42	/	/
	折算浓度	mg/m ³	2.65	2.97	3.04	2.89	DB 13/2322-2016 表 1 有机化工业 ≤30	是
	排放速率	kg/h	0.133	0.149	0.151	0.144	/	/
甲醇	实测浓度	mg/m ³	3.7	4.0	4.2	4.0	/	/
	折算浓度	mg/m ³	4.4	4.8	5.0	4.7	DB 13/2322-2016 表 1 医药制造业 ≤20	是
	排放速率	kg/h	0.221	0.239	0.249	0.236	/	/
标干流量		m ³ /h	59050	59758	59758	59522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	5	5	5	GB 16297-1996 表 2 硝酸使用和其他 ≤240	是
	排放速率	kg/h	0.354	0.299	0.299	0.317	GB 16297-1996 表 2 硝酸使用和其他 ≤12	是

注：①非甲烷总烃、甲苯、甲醇基准氧含量按照《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中要求以基准氧含量 3% 作为基准，进行折算。

②硫酸雾基准氧含量按照《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6132-2010)中要求进行折算。

DA003 熔硫废气排放口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平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标干流量		m ³ /h	1336	1355	1326	1339	/	/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2	4.1	3.9	4.1	GB 26132-2010 及修改单 表 6 ≤30	是
	排放速率	kg/h	5.62×10 ⁻³	5.56×10 ⁻³	5.17×10 ⁻³	5.45×10 ⁻³	/	/

DA004 危废间废气排放口（备用）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平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进口	标干流量		m³/h	4051	3922	3714	3896	/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12.5	14.7	14.3	13.8	/	/
出口	标干流量		m³/h	4238	4188	4016	4147	/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4.99	4.94	4.39	4.77	DB 13/2322-2016 表 1 有机化工业 ≤80	是
		排放速率	kg/h	0.0211	0.0207	0.0176	0.0198	/	/
	甲苯	实测浓度	mg/m³	1.09	1.14	1.18	1.14	DB 13/2322-2016 表 1 有机化工业 ≤30	是
		排放速率	kg/h	4.62×10 ⁻³	4.77×10 ⁻³	4.74×10 ⁻³	4.71×10 ⁻³	/	/
	甲醇	实测浓度	mg/m³	2.5	2.4	2.8	2.6	DB 13/2322-2016 表 1 医药制造业 ≤20	是
		排放速率	kg/h	0.0106	0.0101	0.0112	0.0106	/	/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	63.3				

DA005 污水站废气治理设施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平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进口	标干流量		m ³ /h	3027	3104	3098	3076	/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9.78	10.0	9.87	9.88	/	/
出口	标干流量		m ³ /h	3154	3208	3356	3239	/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4.64	4.01	4.15	4.27	DB 13/2322-2016 表 1 有机化工业 ≤80	是
		排放速率	kg/h	0.0146	0.0129	0.0139	0.0138	/	/
	标干流量		m ³ /h	3208	3356	3213	3259	/	/
	甲苯	实测浓度	mg/m ³	2.58	2.62	2.77	2.66	DB 13/2322-2016 表 1 有机化工业 ≤30	是
		排放速率	kg/h	8.28×10 ⁻³	8.79×10 ⁻³	8.90×10 ⁻³	8.66×10 ⁻³	/	/
	标干流量		m ³ /h	3154	3197	3202	3184	/	/
	氨	实测浓度	mg/m ³	2.24	2.69	2.49	2.47	/	/
		排放速率	kg/h	7.06×10 ⁻³	8.60×10 ⁻³	7.97×10 ⁻³	7.88×10 ⁻³	GB 14554-1993 表 2 ≤4.9	是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³	0.16	0.18	0.17	0.17	/	/
		排放速率	kg/h	5.05×10 ⁻⁴	5.75×10 ⁻⁴	5.44×10 ⁻⁴	5.41×10 ⁻⁴	GB 14554-1993 表 2 ≤0.33	是
	臭气浓度（无量纲）			1318	1318	1513	1513 （最大值）	GB 14554-1993 表 2 ≤2000	是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	72.2					

DA006 三车间无组织废气排气筒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平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进口 (南)	标干流量		m³/h	风量不具备监测条件				/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11.1	11.4	10.1	10.9	/	/
进口 (北)	标干流量		m³/h	风量不具备监测条件				/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8.31	8.39	8.82	8.51	/	/
出口	标干流量		m³/h	34530	33929	34167	34209	/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4.35	4.11	3.67	4.04	DB 13/2322-2016 表 1 有机化工业 ≤80	是
		排放速率	kg/h	0.150	0.139	0.125	0.138	/	/
	甲苯	实测浓度	mg/m³	1.54	1.58	1.62	1.58	DB 13/2322-2016 表 1 有机化工业 ≤30	是
		排放速率	kg/h	0.0532	0.0536	0.0554	0.0541	/	/
	甲醇	实测浓度	mg/m³	3.8	4.1	4.4	4.1	DB 13/2322-2016 表 1 医药制造业 ≤20	是
		排放速率	kg/h	0.131	0.139	0.150	0.140	/	/

DA007 食堂油烟排放口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平均值	排放限值 DB13/5808-2023 表 1 中型	是否达标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5 次			
标干流量		m ³ /h	18013	18242	17081	16928	18859	17825	/	/
油烟	实测浓度	mg/m ³	0.2	0.3	0.2	0.2	0.2	0.2	/	/
	折算浓度	mg/m ³	0.5	0.7	0.5	0.5	0.5	0.5	≤1.2	是
	排放量	kg/h	3.56×10 ⁻³						/	/
标干流量		m ³ /h	18013	17081	18859	/	/	17984	/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2.31	2.35	2.29	/	/	2.32	/	/
	折算浓度	mg/m ³	5.62	5.42	5.84	/	/	5.63	≤10.0	是
	排放量	kg/h	0.0417						/	/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监测点位	单位	监测结果				最大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非甲烷总烃	1#(下风向)	mg/m ³	1.09	0.97	0.99	0.99	1.09	DB 13/2322-2016 表 2 ≤2.0	是
	2#(下风向)	mg/m ³	0.98	0.94	1.01	0.97			
	3#(下风向)	mg/m ³	0.91	0.94	0.97	1.02			
	4#(三车间车间口)	mg/m ³	2.01	2.02	1.88	1.91	2.02	DB 13/2322-2016 表 3 ≤4.0 GB 37822-2019 附录 A 表 A.1 ≤6	是
	5#(危废车间口)	mg/m ³	1.63	1.63	1.75	1.80	1.80		是
	6#(二苯砷车间口)	mg/m ³	1.94	1.94	2.09	2.13	2.13		是
甲苯	1#(下风向)	mg/m ³	ND	ND	ND	ND	ND	DB 13/2322-2016 表 2 ≤0.6	是
	2#(下风向)	mg/m ³	ND	ND	ND	ND			
	3#(下风向)	mg/m ³	ND	ND	ND	ND			
甲醇	1#(下风向)	mg/m ³	ND	ND	ND	ND	ND	DB 13/2322-2016 表 2 ≤1.0	是
	2#(下风向)	mg/m ³	ND	ND	ND	ND			
	3#(下风向)	mg/m ³	ND	ND	ND	ND			
总悬浮颗粒物	1#(下风向)	mg/m ³	0.421	0.374	0.453	0.465	0.489	GB 26132-2010 及修改单 表 8 ≤0.9	是
	2#(下风向)	mg/m ³	0.444	0.310	0.489	0.435			
	3#(下风向)	mg/m ³	0.364	0.315	0.485	0.330			
二氧化硫	1#(下风向)	mg/m ³	0.025	0.022	0.022	0.025	0.031	GB 26132-2010 及修改单 表 8 ≤0.5	是
	2#(下风向)	mg/m ³	0.028	0.019	0.026	0.023			
	3#(下风向)	mg/m ³	0.023	0.028	0.031	0.028			
硫酸雾	1#(下风向)	mg/m ³	0.018	0.018	0.019	0.014	0.019	GB 26132-2010 及修改单 表 8 ≤0.3	是
	2#(下风向)	mg/m ³	0.016	0.014	0.017	0.015			
	3#(下风向)	mg/m ³	0.015	0.014	0.014	0.012			

注：ND 表示未检出，指测定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续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监测点位	单位	监测结果				最大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氨	1#(下风向)	mg/m ³	0.12	0.14	0.10	0.13	0.14	GB 14554-1993 表 1 二级 新扩改建 ≤1.5	是
	2#(下风向)	mg/m ³	0.13	0.11	0.13	0.10			
	3#(下风向)	mg/m ³	0.12	0.12	0.12	0.14			
硫化氢	1#(下风向)	mg/m ³	0.010	0.010	0.010	0.011	0.013	GB 14554-1993 表 1 二级 新扩改建 ≤0.06	是
	2#(下风向)	mg/m ³	0.011	0.013	0.011	0.012			
	3#(下风向)	mg/m ³	0.012	0.012	0.012	0.012			
臭气浓度	1#(下风向)	无量纲	12	14	12	13	14	GB 14554-1993 表 1 二级 新扩改建 ≤20	是
	2#(下风向)	无量纲	12	13	13	13			
	3#(下风向)	无量纲	14	13	14	14			
2025.04.01 气象条件		第一次：19.8℃，103.37kPa，2.1m/s，北风 第二次：19.6℃，103.41kPa，2.0m/s，北风 第三次：18.5℃，103.43kPa，1.9m/s，北风 第四次：18.2℃，103.45kPa，2.2m/s，北风							
2025.04.02 气象条件		第一次：12.5℃，101.90kPa，1.8m/s，南风 第二次：16.9℃，100.71kPa，1.8m/s，南风 第三次：17.2℃，100.59kPa，2.0m/s，南风 第四次：14.3℃，101.32kPa，2.1m/s，南风 第五次：14.0℃，101.36kPa，2.0m/s，南风 第六次：13.9℃，101.43kPa，2.1m/s，南风 第七次：13.6℃，101.57kPa，2.0m/s，南风 第八次：12.1℃，102.08kPa，1.8m/s，南风							

7.2 废水监测结果

污水总排口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平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GB 26132-2010 及修改单 表 2 间接排放	GB 8978-1996 表 4 三级	石家庄良村 南污水处理 厂进水水质 要求	
悬浮物	mg/L	24	19	23	17	21	≤100	/	/	是
石油类	mg/L	0.41	0.41	0.45	0.45	0.43	≤8	/	/	是
总磷	mg/L	0.34	0.32	0.36	0.32	0.34	≤2	/	/	是
总氮	mg/L	7.82	8.33	7.95	8.55	8.16	≤40	/	/	是
动植物油类	mg/L	0.17	0.14	0.16	0.23	0.18	/	≤100	/	是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0	4.6	4.6	4.7	4.7	/	≤300	≤180	是
甲苯	μg/L	2L	2L	2L	2L	2L	/	≤500	/	是
*氯苯	μg/L	12L	12L	12L	12L	12L	/	≤1000	/	是
*可吸附有机卤素(AOX)	μg/L	5L	5L	5L	5L	5L	/	≤8000	/	是

注：①检出限加 L 指测定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②标*项目本公司无相应资质能力。*氯苯引用于引用于引用于河北茂成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报告，报告编号为茂环检字(2025)第 2025L0078 号；河北茂成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资质证书编号为 230312341225，有效期至 2029 年 07 月 25 日。*可吸附有机卤素(AOX)引用于益铭检测技术服务（青岛）有限公司报告，报告编号为 QDYM2504072301A；益铭检测技术服务（青岛）有限公司资质证书编号为 251512344132，有效期至 2031 年 4 月 29 日。

7.3 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测量时段	单位	监测结果	排放限值 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	是否达标
1#(北厂界)	昼间(17 时 51 分~18 时 01 分)	dB(A)	63	≤65	是
	夜间(22 时 13 分~22 时 23 分)	dB(A)	54	≤55	是
2#(东厂界)	昼间(18 时 04 分~18 时 14 分)	dB(A)	60	≤65	是
	夜间(22 时 29 分~22 时 39 分)	dB(A)	51	≤55	是
气象条件	昼间：晴、南风 风速 1.8m/s 夜间：晴、南风 风速 2.1m/s				

八、监测结论

经监测，该企业 DA002 制酸废气排放口（硫酸二车间）外排废气中甲苯浓度、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均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业排放限值；甲醇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医药制造业排放限值；硫酸雾折算浓度满足《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6132-2010)及其修改单表 6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氮氧化物实测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硝酸使用和其他行业二级排放限值。

经监测，DA003 熔硫废气排放口排气筒出口外排废气中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满足《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6132-2010)及其修改单表 6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经监测，DA004 危废间废气排放口（备用）外排废气中甲苯浓度、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均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业排放限值；甲醇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医药制造业排放限值。经计算，DA004 危废间废气排放口（备用）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为 63.3%，不满足有机化工业 90%要求，故加测车间点。5#(危废车间口)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3 生产车间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经监测，DA005 污水站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外排废气中甲苯浓度、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业排放限值；硫化氢排放速率、氨排放速率、臭气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经计算，DA005 污水站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为 72.2%，不满足有机化工业 90%要求，故加测车间点。6#(二苯砷车间口)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3 生产车间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经监测，DA006 三车间无组织废气排放口外排废气中甲苯浓度、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均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业排放限值；甲醇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医药制造业排放限值。经监测，DA006 三车间无组织废气南、北侧进口均不具备监测条件，故加测车间点。4#(三车间车间口)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3 生产车间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经监测，DA007 食堂油烟排气筒出口外排废气中油烟折算浓度、非甲烷总烃折算浓度，

均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表 1 中型排放限值。

经监测,该企业 4#(三车间车间口)、5#(危废车间口)、6#(二苯砷车间口)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均《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经监测,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甲苯浓度、甲醇浓度,均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总悬浮颗粒物浓度、二氧化硫浓度、硫酸雾浓度,均满足《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6132-2010)及其修改单表 8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氨浓度、硫化氢浓度、臭气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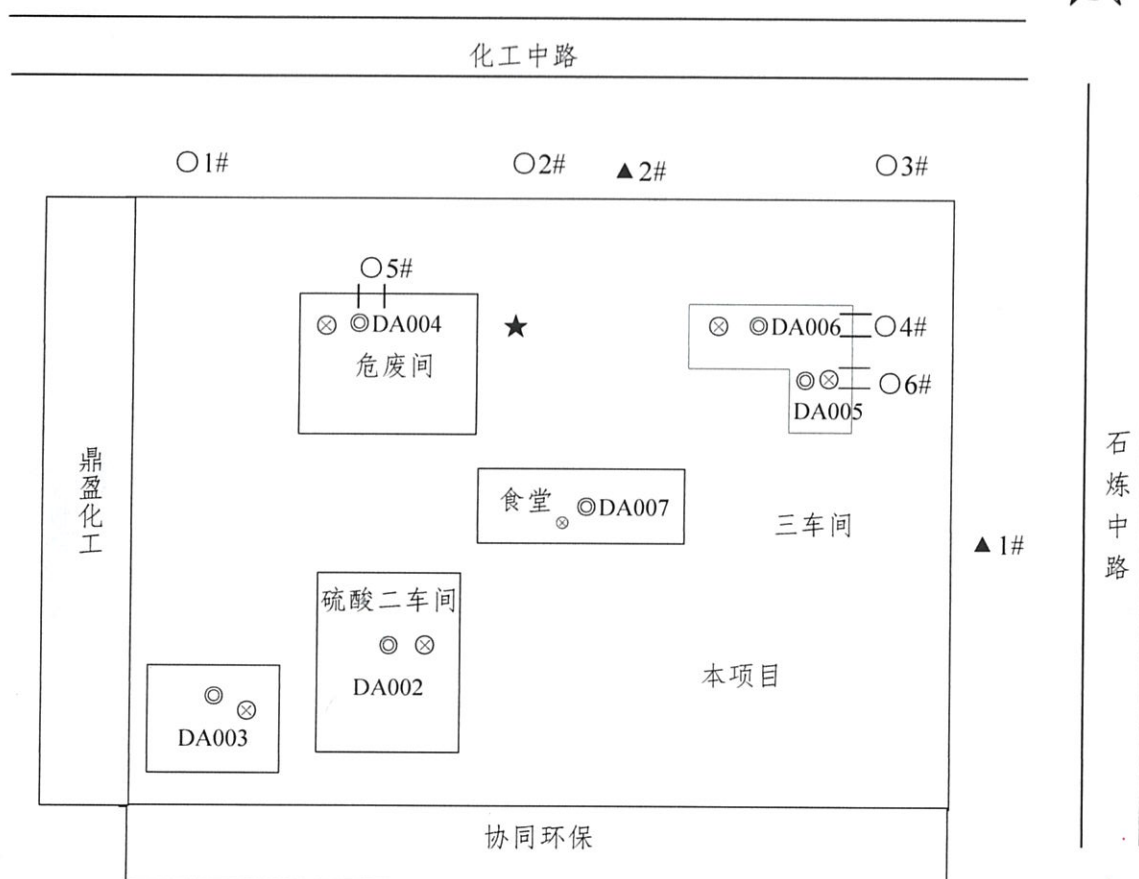
经监测,该企业污水总排口外排废水中动植物油类浓度、五日生化需氧量浓度、甲苯浓度、*氯苯浓度、*可吸附有机卤素(AOX)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同时满足石家庄良村南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悬浮物浓度、石油类浓度、总磷浓度、总氮浓度,均满足《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6132-2010)及修改单表 2 标准。

经监测,该企业东、北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西厂界紧邻鼎盈化工,南厂界紧邻协同环保不具备监测条件,不予监测。

九、监测点位示意图

监测日期：2025 年 04 月 01 日~03 日

风向：南风



注：◎为有组织监测点位；○为无组织监测点位；★为废水监测点位；▲为噪声监测点位；
⊗为主要噪声源位置。

——以下空白——